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陕路人函[2016]031

关于 2016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 资格考试考务工作通知

各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 2016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人社函（2016）602 号）要求，现就我集团组织实施 2016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及科目

11 月 5 日	上午 9:00-11:30	专业知识与实务 (初、中级)
	下午 14:00-16:30	经济基础知识 (初、中级)

二、报名条件

详见附件 1。

三、报名方式及程序

(一) 报名时间：

网上注册报名时间：8 月 15 日至 23 日 17:00；

现场资格审核时间：8 月 15 日至 23 日 17:00；

网上缴费时间：资格审核确认通过后至 8 月 31 日 17:00；
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确认者视为放弃考试资格。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考前一周；

(二) 2016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行全国统一网上报名及缴费确认，考生须认真阅读有关文件，了解有关政策规定和注意事项等内容后进行报名。报名分网上注册报名、现场资格审核、网上缴费、网上打印准考证四个环节

(三) 报名应登陆中国人事考试网 (www.cpta.com.cn) 或报名登陆界面 (<http://www.cpta.com.cn>)，按照网络提示填写报考信息，完成报名。注：首次登陆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的考生须先进行网络注册并上传照片(半年以内证件照)。已注册考生不需上传照片。考生在上传照片前，必须使用“照片处理工具”对上传的照片进行预先审核处理。

(四) 报名时，我省考生请选择“陕西省”考区。驻西安地区的中、省直单位考生应选择“省直”审核(考试)点，其他考生均按属地化管理原则，选择单位所在市(区)为报名资格审核(考试)点。填报的基本信息确认无误且照片上传成功，上传照片审核通过后，下载打印《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

四、资格审查

1、老考生：仅参加 2015 年考试员工视为老考生，不需审核报考资格，只需上传照片审核通过后即可进行网上缴费确认；其余均视为新考生。

2、初级：由人事考试机构根据网上的报名信息直接审查（无需进行现场资格审查）。网上资格审查通过后，考生可直接进行网上缴费确认。

3、中级：将《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交所属单位人力资源部门。由集团公司统一在省人事考试中心进行现场资格审查。

五、收费标准

每人每科 50 元标准收取。

六、请各单位于 8 月 23 日前将报名资料统一报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办理报名手续，过期不再受理，请相互转告。联系人：

田苗 联系电话：029-83118852

七、有关事项说明

1、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设中级和初级两个级别，每个级别分为 15 个专业，各专业设置经济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与实务 2 个科目。

2、本考试全部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报考人员均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方可取得资格证书。

3、考生应考时须持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携带黑色墨水笔、2B 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考场备有草稿纸，考后收回。

5、按照《关于规范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雷同试卷认定和处理的通 知》（人考中心函〔2012〕25号）的要求，考试结束后还将对雷同试卷进行认定和处理。

6、考试合格考生待发证时，一经发现弄虚作假，将按违纪考生处理。

附件：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陕西路桥集团人力资源部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1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一、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并具有高中以上学历者，均可报名参加经济专业初级资格考试。

二、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经济专业中级资格考试：

1、中等专业学校毕业后从事专业工作满 10 年，取得经济专业初级资格（含 1992 年年底以前通过国家考试获得经济员资格或 1993 年 1 月 6 日前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评聘的初级经济专业职务）。

2、大学专科毕业后，从事专业工作满 6 年。

3、大学本科毕业后，从事专业工作满 4 年。

4、取得第二学士学位后或研究生班结业后，从事工作满 2 年。

5、取得硕士学位后，从事专业工作满 1 年；获博士学位。

6、已评聘非经济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在岗从事经济工作的人员，可同相应经济专业职务的人员一样。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补充条件

摘自国人厅发〔2004〕45 号

应届毕业生可参加本年度经济专业初级资格考试。在报名时，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可持能够证明其在考试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等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办理报名手续。